



政治大学が国土策定教育と研究の推進に協力
How NCCU Promote the Education and Research of the National Land Planning
文・圖—賴宗裕（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教授）

政大協助推動國土規劃教育及研究

鑑於台灣實施已久的區域計畫法及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缺乏具體的空間指導，為開發利用而進行土地變更情形頻繁，導致國土零星破壞而無秩序發展，加上當時土地使用管理制度本身存有許多問題，影響國土永續發展。爰此，國土計畫法（以下簡稱國土法）於民國104年12月18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105年1月6日公布，並自同年5月1日施行，開啟國土空間規劃新扉頁，且按照法定時程，相關子法訂定及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作業，預定114年4月30日前完成，屆時將正式開始全面實施全新的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此國土空間管理的重大變革，影響層面甚廣。

國土計畫新制之特色

全新的國土計畫法制納入新的空間規劃觀念及策略工具，以期解決存在已久的土地使用管理問題。首先，藉由全國國土計畫與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重新建構國土空間管理體系，確立相關計畫皆應遵循國土計畫空間規劃之優位性；其次，按照自然環境條件、海域資源管理、糧食自給率目標及城鄉發展願景等將國土重新劃分為「國土保育地區」、「海洋資源地區」、「農業發展地區」、「城鄉發展地區」之四大功能分區及其分類，並藉此因地制宜地指導各土地



補助辦理開設國土計畫相關課程。

國土規劃涉及原住民族之土地，應尊重及保存其傳統文化、領域及智慧，對於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規定辦理，並由國土主管機關會同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擬訂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等特殊規範，建立互利共榮機制。



使用；其三，將原本為開發利用而得申請土地使用變更之開發許可制，調整為不得任意變更之使用許可制，強化空間指導性；其四，以成長管理理念來布局城鄉發展之區位、時序、速度、總量及品質，同時考量公共設施之服務水準及成本，指導部門空間發展用地之供需總量與合宜區位，以促進資源與產業之合理配置；其五，得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劃定「國土復育促進地區」，以保育和禁止開發行為及設施之設置為原則，進行國土復育，如涉及原住民族土地，劃定機關應邀請原住民族部落參與計畫之擬定、執行與管理；其六，保障既有合法建築權益，如涉及遷移或變更為非可建築用地之損失，應給予補償；其七，國土規劃涉及原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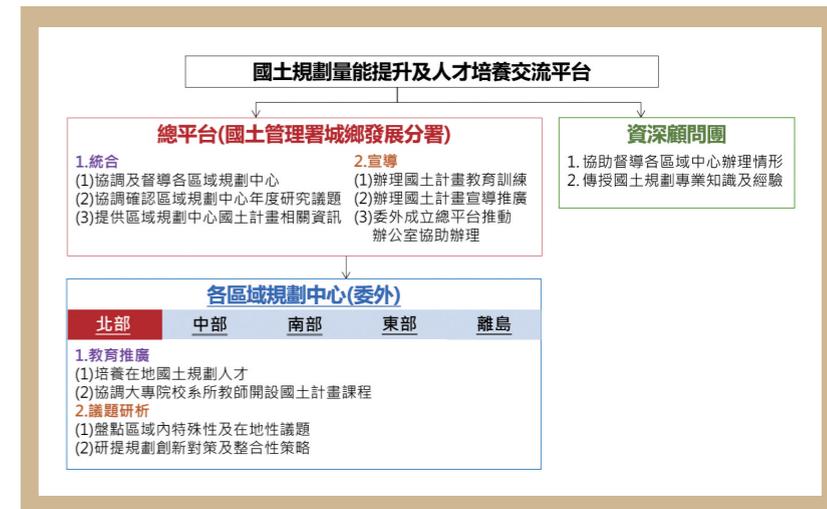


圖1：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資料來源：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委託專業服務案A組北區規劃中心)

民族之土地，應尊重及保存其傳統文化、領域及智慧，對於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應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規定辦理，並由國土主管機關會同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擬訂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等特殊規範，建立互利共榮機制。

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之建立

國土法共有47條之條文，刻正配合研擬21項子法，法制作業繁複，同時辦理全國之功能分區分類劃設、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以及後續須持續辦理各級國土計畫通盤檢討、研擬國土復育計畫與使用許可審議等，所需推動新空間規劃或土地使用管理工作繁重，以目前國內規劃能量實無法應對國土規劃龐大工作量，亟需大量國土規劃專業人才投入共同推動。因此，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於今（112）年建立「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以下簡稱國土規劃交流平台），透過成立總平台與北、中、南、東及離島等5處區域規劃中心推動相關教育及研究工作（如圖1）。其中，總平台由城鄉發展分署成立推動辦公室負責統合及宣導



國土規劃新制融入許多新的空間規劃觀念，並藉此改變舊有制度之問題。其中新制強調對原住民族土地使用之尊重與彈性，期待解決以往原住民族土地使用發展之困境，顯示此次國土規劃將衍生更多針對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規劃的量能與人才需求。



開設國土計畫實務推廣課程。

國土規劃教育推廣及議題研析。以下就本中心推動相關工作之重點項目說明如下。

補助辦理開設國土計畫相關課程

補助開設國土計畫相關課程，包含原住民族相關課程，將國土規劃法制與理論，以及相關議題研究成果適度融入教學當中，增加學生對於國土計畫之瞭解與認識。

規劃新設國土計畫微學程

鑑於國土計畫專業涉及面向廣泛，以學程方式較能完整與系統地建立專業知識，並吸引不同科系，包含民族系學生跨領域修習，爰規劃新設國土計畫微學程，提供學生系列性、專業性修習，並藉此激發不同領域對國土計畫之重視與整合。

開設國土計畫實務推廣課程

此外，本中心也開設實務課程供業界及教師學習與精進，包含國土計畫體系與使用管制、縣市國土計畫、都會區域及部門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國土計畫與原住民族發展等課程，以提升國土規劃量能。

工作，提供國土計畫教育及研究相關資訊以及協調、聯絡、督導各區域規劃中心工作執行及控管進度；各區域規劃中心則負責教育及研究，將國土計畫納入課程，並就國土規劃重要議題，研議在地或創新規劃策略及技術，提高國土規劃能力。藉由國土規劃交流平台之建立，以期達到「國土規劃資源共享」、「國土規劃人才培育」及「國土規劃量能提升」之目標（圖2）。

北部區域規劃中心

國立政治大學承接北部區域規劃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匯集地政學系及民族學系之教師，共同協助政府推動



圖2：國土規劃交流平台之成立目的。
（資料來源：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委託專業服務案A組北部區域規劃中心）



建立北區國土規劃協同教學平台。

舉辦國土規劃課程研討會

邀請北部區域相關大專院校系所教師召開國土規劃課程研討會議，藉由各系所相關課程盤點及需求調查，瞭解各系所尚可補強之國土規劃教學面向，增加各系所國土規劃教學的深度與廣度。另外，也與「推動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規劃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合作辦理原住民族規劃人才培力工作坊，培力未來可以講授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規劃的師資，並發展合適課程。

建立北區國土規劃協同教學平台

為讓各校學生因課程需要有機會安排他校教師蒞校協同教學或演講，以增加國土規劃相關知識及資訊，可增進國土規劃專長教師平時交流學習機會，特建立協同教學合作平台，目前已有宜蘭大學、台灣海洋大學、台灣大學、政治大學、台北市立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台北大學、銘傳大學、清華大學、中華大學等校共20餘位相關系所教師參與，含括宜蘭、基隆、台北、新北、桃園、新竹縣市等北區相關大學。由本中心協助媒合有關國土規劃之教學需求及提供補助，相互分享與交流國土規劃相關資源，歡迎更多系所教師加入平台共同交流。

亟需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規劃之專業人才投入

國土規劃新制融入許多新的空間規劃觀念，並藉此改變舊有制度之問題，因而涉及許多法制、組織及工作事項的調整與變動。其中新制強調對原住民族土地使用之尊重與彈性，期待解決以往原住民族土地使用發展之困境，包含透過特定區域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等各種規劃工具，對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進行綜合性的整體規劃，以及搭配制訂原住民族土地使用管制以因地制宜符合發展需求，以上皆顯示此次國土規劃將衍生更多針對原住民族土地空間規劃的量能與人才需求，也需要原住民族對國土規劃新制更深入的瞭解與重視。因此，期待也歡迎對國土規劃有興趣的朋友共同投入及參與，以期讓我們的國土發展更永續也更友善。

在國土計畫法制持續往前推進下，本中心肩負北部區域相關教學與研究之任務，期望藉由學校教育及校外課程推廣國土規劃知識，以培育專業人才，以及將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以提升規劃量能，並且作為相關資訊的交流平台，達成資源及知識共享，傳遞及宣導正確的國土法制觀念。◆



賴宗裕
台中市區人，1962年生。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都市與區域計畫博士。現為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教授。研究專長為都市計畫、國土計畫、土地開發、土地使用計畫與管制、成長管理、都市更新等。曾獲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年度期刊學術論文獎、中華民國第14屆地政貢獻獎。